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128　证券简称:露天煤业　公告编号:2014015

2013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露天煤业	股票代码	00212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立春	温泉	
电话	0475-2345170	0475-2352299	
传真	0475-2350579	0475-2350579	
电子信箱	ltmy@vip.163.com	ltmy@vip.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项目	2013年	201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年
营业收入(元)	6,221,013,891.92	6,870,106,149.94	-9.45%	6,502,471,878.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13,589,621.69	1,572,257,729.89	-41.89%	1,600,354,457.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22,242,286.41	1,571,443,064.91	-41.31%	1,594,899,217.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41,007,789.21	1,329,960,812.06	15.87%	1,233,241,465.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9	1.19	-42.02%	1.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9	1.19	-42.02%	1.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4%	30.03%	下降14.69个百分点	38.09%
项目	2013年末	201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年末
总资产(元)	9,875,732,491.59	8,987,653,017.45	9.88%	8,059,152,852.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282,403,719.32	5,631,556,797.17	11.56%	4,737,529,083.91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58,02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57,469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	69.4%	920,707,272			
内蒙古霍林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	7.92%	105,080,723		质押	87,540,362
孙桂霞	境内自然人	0.81%	10,800,231			
沈阳铁道煤炭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9,197,331			
张健	境内自然人	0.52%	6,937,560			
中国工商银行-鹏华中证A股资源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4%	5,816,968			
沈阳东电茂霖燃料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1%	5,451,570			
黄玉钦	境内自然人	0.3%	3,921,147			
中国民生银行-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9%	3,845,778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5%	3,325,81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了内蒙古霍林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35%的股份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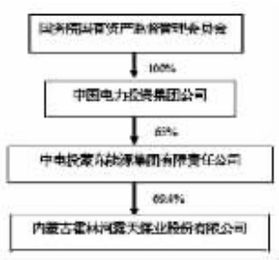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3年,公司全体干部员工秉承"严细管理、创新经营、超越自我"的企业精神,认真落实董事会的各项决策,坚持"保盈利、争发展"任务目标不动摇,坚持扎实开展"管理提升"活动不动摇,紧紧围绕"外拓市场促发展,内强管理保效益"的工作主题,通过加强市场营销、强化管理提升、深挖内部潜力等有力措施,克服了市场需求疲软、煤炭价格下滑、生产经营成本增加等经营困难,开展了生产经营、项目建设和企业管理等各项工作,确保了公司生产经营工作平稳发展。完成了2013年生产经营任务。

2013年实际生产、收购原煤4,650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3.33%。2013年实际销售原煤4,645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3.22%。2013年实现利润总额106,157万元,比上年同期降低41.7%。

(1)毛利率变动情况:

毛利率变动情况表

项目	2013年	2012年
销售毛利率	27.79%	36.39%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产品综合售价降低,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下降9.72%。同时,销量同比增加影响2013年主营业务成本较上年增长2.48%,收入与成本不同增长的幅度,销售毛利率同比降低8.60个百分点。

(2)产品的销售和积压情况:

2013年由于煤炭产能过剩和市场下行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从年初开始,积极做好市场规划,充分发挥售后服务和煤炭质量数量跟踪监察力度,合理调整煤炭销售结构,积极开发潜在市场需求,公司煤炭销量稳中有升,公司煤炭未出现积压情况。

(3)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1)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万元)	96,009.1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3.27%

2)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万元)	344,374.9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5.36%

3)公司与前五大客户存在关联关系。前五大供应商中内蒙古中油霍煤石油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其余供应商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4) 公司单一客户销售比例均未超过30%,向内蒙古中油霍煤石油有限责任公司采购总金额的比例达44.60%,其他单一供应商的采购比例未超过年度采购总金额的30%,不存在过度依赖单一供应商的风险。

(4)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2013年金额	2012年金额	2011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100,663.03	-1,299,232.65	3,290,640.07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78,983.96	1,378,983.96	1,791,884.0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0,178.40	-78,375.00	568,549.9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80,000.00	950,000.00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30,179.54	137,550.20	990,161.11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86.79	29,161.13	155,673.50	——
合计	-8,652,664.72	814,664.98	5,455,239.42	--

(5)主要设备盈利能力、使用情况及减值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资产盈利能力较强,资产使用状况良好,无减值迹象。不存在替代资产或资产升级换代导致公司主要资产盈利能力降低情况。

(6)主要经营模式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经营模式(包括采购模式、生产模式和销售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7)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公司没有境外资产。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会计估计有变化,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变更原因:由于公司处置原按1.5%计算的大型单项资产(原值超过300万元以上)和不预留残值的电子设备、小型电力设备的固定资产时,实际处置资产的公允价值高于已预留残值,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批准,公司变更了固定资产残值率。

自2013年1月1日起,公司的大型单项资产(原值超过300万元以上)和电子设备、小型电力设备的固定资产的残值率都按3%计算。

公司对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影响2013年净利润为157.60万元。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而追溯调整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无。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刘明胜
二〇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128　证券简称:露天煤业　公告编号:2014012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2月16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4年2月27日在通辽市科尔沁迎宾馆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现有董事11名,其中独立董事穆延荣、张忠因公务原因未能亲自出席董事会,分别以书面形式委托独立董事才庆祥、胡三高代为表决,共有9名董事参加现场表决,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明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董事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才庆祥、胡三高、穆延荣、张忠提交了《201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审议《公司201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董事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3.审议《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3年资产总额987,573.25万元,比年初898,765.30万元增加88,807.95万元,增长9.88%;负债总额353,981.89万元,比年初330,298.18万元增加23,683.71万元,增长7.17%;所有者权益633,591.36万元,比年初568,467.12万元增加65,124.24万元,增长11.46%;公司利润总额106,156.92万元,较同期182,074.72万元减少75,917.80万元,降低41.70%;2013年实现净利润91,393.79万元,较同期157,468.34万元减少66,074.55万元,降低41.96%。

董事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13年度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

董事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2013年度共实现净利润894,262,410.01元,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2013年度公司拟以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1,326,686,166.00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共计派发现金132,668,616.60元。

董事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方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在拟订利润分配方案时即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又考虑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分红比例明确,相关的决策程序完备,分红方案合法合规。本次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达到100%。股东可以通过电话、传真、邮箱等方式与公司就分红方案进行沟通,公司将认真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关于公司2013年度投资计划执行情况暨2014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公司2013年度计划总投资46,544.94万元,实际完成48,073.78万元,完成计划总投资的103.28%。超计划完成的主要原因:根据扎矿生产现状,为防止2014年生产用地困难,提前对2014年计划使用的土地进行征地,征地面积由年初计划2,196亩调整为4,658亩,增加投资3,710万元。2014年计划总投资37,634万元,其中:基本建设项目投资10,400万元,更新改造项目投资26,612万元,科技信息化项目投资622万元。

上述投资计划有不能全额完成和增补投资计划的可能性,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董事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关于公司2013年度经营计划执行情况暨2014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2013年实际生产收购原煤4,650万吨,完成计划产量的101.09%。2013年实际销售原煤4,645万吨,完成计划销量的100.98%。2013年实现利润总额106,157万元,完成计划利润的78.63%。

2014年计划原煤生产收购4,500万吨,比上年4,650万吨减少150万吨,下降3.23%。2014年计划原煤销售4,500万吨,比上年4,645万吨减少145万吨,下降3.12%。2014年计划利润总额40,000万元,比上年106,157万元减少66,157万元,降低62.32%。

董事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上述经营计划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2014年利润总额预计在4亿元左右。

以上财务预算同比降低,主要是煤炭市场影响,煤炭销售价格下降导致公司利润降低。

董事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上述财务预算并不代表公司对2014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业绩考核结果与薪酬支付建议的报告》

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3年度综合业绩考评结果,确定公司总经理年薪总计为47.78万元(应付薪酬、税前);副总经理年薪总计为38.2240万元(应付薪酬、税前)。

公司独立董事对201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

董事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10.审议《关于拟与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茂霖热电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公告编号为2014018号的《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该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公司董事刘明胜先生、王冲先生、刘毅勇先生、孙艳军先生、谷俊和先生为关联董事,五位关联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表决进行了回避。

有表决权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1.审议《关于拟与内蒙古霍煤通顺碳素有限责任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公告编号为2014018号的《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有表决权董事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2.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办理国内保理业务的议案》

公司拟向银行办理国内保理业务。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公告编号为2014019号的《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办理国内保理业务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交易事项发表了意见。

董事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2014年公司计划以信用方式向工商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等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8亿元的综合授信。

董事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14.审议《关于与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款、信贷、结算等业务的议案》

公司拟与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款、信贷、结算等业务并与之签订《金融服务协议》,该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公司董事刘明胜先生、王冲先生、刘毅勇先生、孙艳军先生、谷俊和先生为公司关联董事,五位关联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项表决进行了回避。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意见。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公告编号为2014020号的《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款、信贷、结算等业务的关联交易公告》。

2014年《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等业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与公司2012年临时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披露的《露天煤业向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等业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相同且无变化,有关存、贷款应急处置预案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2012年4月6日披露的《露天煤业向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等业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

董事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关于<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为尽可能降低与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等关联交易的风险,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财务公司的风险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关于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该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公司董事刘明胜先生、王冲先生、刘毅勇先生、孙艳军先生、谷俊和先生为公司关联董事,五位关联董事对该事项表决进行了回避。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意见,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董事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16.审议《关于制定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制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有效开展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情况的评价工作,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21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内部控制评价制度》。

董事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17. 审议《公司2013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董事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也审议通过了该报告。

18. 审议《关于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正文和报告摘要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4016号的《2013年年度报告》及公告编号2014015号的《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

董事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9.审议《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建议,董事会提名何江超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形,特此声明。

董事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交易事项发表了意见。该董事选举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决定。

20.审议《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召开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情况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4013号的《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董事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21.审议《露天煤业社会责任报告》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社会责任报告》。

董事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22.审议《战略委员会工作报告》

董事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23.审议《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

董事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24.审议《提名委员会工作报告》

董事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25.审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报告》。

董事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二月二十七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何江超先生,1966年生,硕士研究生,中学高级教师。曾任内蒙古霍煤通顺碳素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曾任内蒙古霍宁碳素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现任内蒙古霍林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若何江超先生担任本公司(露天煤业)董事后,与本公司有关联关系。何江超先生为露天煤业股东内蒙古霍林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现任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其担任露天煤业董事后将成为露天煤业的关联自然人。

何江超先生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除上述公司外)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持有本公司(露天煤业)股份。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不存在上市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128　证券简称:露天煤业　公告编号:2014013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定召开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四)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3月21日(周五)下午2:30至3:30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14年3月20日下午3:00—2014年3月21日下午3:00

交易系统投票具体时间为:2014年3月21日(周五)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五)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内蒙古通辽市科尔沁迎宾馆

(六)出席会议对象:

1.截至2014年3月13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审议事项是合法的、完备的,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表示同意的专项意见,审议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14年2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为2014012号公告。

2.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 2014年2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为2014014号公告。

3.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14年2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为2014012号公告。

4.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14年2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为2014012号公告。

5.关于公司2013年度投资计划执行情况暨2014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14年2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为2014012号公告。

6.关于公司2013年度经营计划执行情况暨2014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14年2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为2014012号公告。

7.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14年2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为2014012号公告。

8.关于向银行申请办理国内保理业务的议案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14年2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为2014012、2014019号公告。

9.关于与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款、信贷、结算等业务的议案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14年2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为2014012、2014020号公告。

10.关于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正文和报告摘要的议案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14年2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公告编号为2014012、2014015、2014016号公告。

11.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14年2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为2014012号公告。

12.本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股东(代理人)到本公司证法部办理出席会议资格登记手续,或以传真、信函的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二)登记时间:2014年3月17日(周一)上午8:30—11:30,下午2:00—5:00。

(三)登记地点:本公司证法部

(四)受委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需提交的文件: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及个人身份证登记;委托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股票账户卡登记。法人股东凭股东帐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和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登记。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3月21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2128 投票简称:露煤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00元代表总议案, 1.00元代表议案一,2.00元代表议案二,依此类推。

每一议案应以相应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代表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议案	100.00
1	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2	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3	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4	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00
5	关于公司2013年度投资计划执行情况暨2014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5.00
6	关于公司2013年度经营计划执行情况暨2014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6.00
7	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7.00
8	关于向银行申请办理国内保理业务的议案	8.00
9	关于与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款、信贷、结算等业务的议案	9.00
10	关于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正文和报告摘要的议案	10.00
11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11.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入表决统计。

4.计票规则:

在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的半日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4年3月20日下午3:00至2014年3月21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三)投票注意事项

1.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2. 如果查询投票结果, 请于投票当日下午6:00后登录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五、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内蒙古霍林郭勒市哲里木大街中段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证法部

联系电话:0475—2358266

联系传真:0475—2350579

邮政编码:029200

联系人:温泉、代海丹

(二)会议费用:与会人员的交通、食宿费自理。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二月二十七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权限行使股东权利。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13年度投资计划执行情况暨2014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13年度经营计划执行情况暨2014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8	关于向银行申请办理国内保理业务的议案			
9	关于与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款、信贷、结算等业务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正文和报告摘要的议案			
11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字或法人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深圳证券帐户卡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个人股东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2128　证券简称:露天煤业　公告编号:2014014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4年2月16日发出通知,于2014年2月27日在通辽市科尔沁迎宾馆召开。现任监事应出席会议7人,实际参加表决7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与会监事发表意见时一致认为:公司2013年能够依法运作,财务情况、关联交易等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其所载资料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诉或重大遗漏。

监事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全体监事审议后一致认为:2013年,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监事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正文和报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监事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28　证券简称:露天煤业　公告编号:2014017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报告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已经2014年2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已于2014年2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fo.com.cn),《2013年年度报告》正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站,供全体股东和投资者查询阅读。根据《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的有关要求,公司将以网络远程方式召开2013年年度报告说明会与股东和投资者进行交流和沟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时间:2014年3月13日(周四)14:00-16:00

二、说明会选定网站名称及网址: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

三、出席公司年度报告说明会人员:董事长刘明胜、总经理刘毅勇、财务总监何宏伟、董事会秘书王立春、独立董事胡三高。

欢迎广大投